



檔號: HAD SSP DC/13/12/1/1/(5)V

傳真文件

電話: 2150 8110

致: 深水埗區議會全體議員

各位議員:

藉傳閱文件通過區議會撥款申請

秘書處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七日以傳閱文件方式請議員通過三宗撥款申請，現通知各議員有關結果如下：

撥款申請	結果	利益申報
深水埗區議會文件 143/17： 技能增值及同伴同行計劃 (九龍婦女聯會慧妍雅集 婦女綜合服務中心 申請撥款：50,000.00 元)	同意通過： 7 不同意通過： 3 棄權： 2 沒有回覆： 11	1 位議員申報為深水埗婦女聯合會名譽顧問並棄權 1 位議員申報為九龍婦女聯會副主席並棄權
深水埗區議會文件 144/17： 「我的社區、我的故事」 - 2017 (香港基督教青年會 申請撥款：50,000.00 元)	同意通過： 11 不同意通過： 1 棄權： 0 沒有回覆： 11	
深水埗區議會文件 145/17： 情「深」「深」，多元文化共融香港樂悠遊	同意通過： 7 不同意通過： 3 棄權： 2 沒有回覆： 11	2 位議員申報為勞聯智康協會顧問並棄權

(勞聯智康協會有限公司 申請撥款：63,000.00 元)		
----------------------------------	--	--

2. 根據深水埗區議會常規第 38(2)條的規定，有關申請財政資助事宜或任何其他與「區議會撥款」有關的事宜，若是以傳閱文件方式徵求通過，則須得到不少於三分之二區議會議員或有關委員會成員(不包括已放棄就該事項以書面形式表示意見的議員或委員會成員)同意，方獲通過。由於有申報利益的議員對已申報關係的機構的申請均棄權，因此，上述文件所建議的撥款申請獲得通過。

深水埗區議會秘書張晶



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